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2024-104号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制药”，证券代码：835269）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马来酸依那普利片相关情况

药品名称：马来酸依那普利片
剂型：片剂
规格：10mg、20mg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申请人：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44881、国药准字H20244880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马来酸依那普利片主要用于治疗各期原发性高血压、肾血管性高血压、各级心力衰竭，预防症状性心衰，预防左心室功能不全病人冠状动脉缺血事件。马来酸依那普利片最早由默克公司研发，于1985年12月在美国上市，国内于1992年5月批准上市。目前国内获得该药品注册证书的生产厂家主要有石药集团欧意药业有限公司、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

根据米内网数据预测，马来酸依那普利片2023年国内市场销售金额约人民币2.58亿元。

截止目前，公司在马来酸依那普利片研发项目上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194万元。

二、阿立哌唑口服溶液相关情况

药品名称：阿立哌唑口服溶液
剂型：口服溶液剂
规格：150ml:150mg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申请人：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44836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阿立哌唑口服溶液主要用于治疗13～17岁青少年和成人的精神分裂症。阿立哌唑原研药由日本大冢研发，最早于2002年以片剂形式在美国上市，国内于2006年批准上市。目前国内获得阿立哌唑口服溶液注册证书的生产厂家主要有四川大冢制药有限公司、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

根据米内网数据预测，阿立哌唑口服溶液2023年国内市场销售金额约人民币5,557万元。

截至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兴制药在阿立哌唑口服溶液研发项目上已投入研发费用约人民币761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的马来酸依那普利片、子公司长兴制药的阿立哌唑口服溶液获得国家药监局的《药品注册证书》，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线，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根据国家相关政策，上述产品的注册批准可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医疗机构将会优先采购并在临床中优先选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高度重视药品研发，严格控制药品研发、生产、销售环节的质量和安全。但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容易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等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4-064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6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至9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邮箱securities@kukahom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于2024年8月22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9月26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6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本次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公司董事兼总裁李东来先生、独立董事郭鹏先生、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刘春新女士、董事会秘书陈邦灯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与人员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4年9月26日（星期四）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至9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ecurities@kukahom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公司投资证券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0571-88603816
联系邮箱：securities@kukahom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601886　证券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8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顺义区顺西南路艾迪公园5号楼一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78,928,6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7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刘载望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刘飞宇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78,770,789	99.9797	154,700	0.0199	3,200	0.0004

同意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17,680,123	99.1148	154,700	0.8672	3,200	0.018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普通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1/2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媛、黄婧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

● 报备文件
1.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24-075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8号C6幢3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0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985,629,6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191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由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曾小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及召集人和主持人的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蒋思颖女士出席此次会议；全体高管列席此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71,024,620	99.5108	13,117,777	0.4393	1,487,240	0.0499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70,254,271	82.7891	13,117,777	15.4582	1,487,240	1.7527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梁静、张雨虹。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119　证券简称：浙江荣泰　公告编号：2024-068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全资子公司新加坡荣泰在泰国投资设立子公司及建设生产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全资子公司新加坡荣泰在泰国投资设立子公司及建设生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新加坡荣泰在泰国出资设立子公司，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上述子公司及投资的审批及注册登记等相关工作并签署相关协议，最终投资建设年产1.8万吨新能源汽车用云母材料及新型复合材料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全资子公司新加坡荣泰在泰国投资设立子公司及建设生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于前期已办理完成境外投资设立泰国子公司的备案登记事宜，并先后收到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浙发改境外备字〔2024〕62号）、浙江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3300202400667号）。近日，公司收到了泰国子公司的设立注册登记证书，具体如下：

1、公司名称：荣泰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2、注册登记编号：0205567056549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地址：泰国春武里府
5、注册资本及股本结构：500万泰铢，其中新加坡荣泰电工器材有限公司占比98.996%、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占比1%。

根据泰国相关政策，在泰国设立公司需要有自然人参与发起。因此，本次在设立泰国公司时选择自然人张知美、王琴作为发起人，两名自然人各出资100泰铢，各占1股，各占注册资本的0.002%。

6、经营范围：生产其他类型的交通工具零部件业务；生产燃料电池及零部件业务；生产先进材料或者纳米材料、或者与先进材料纳米材料同一项目中延续的使用先进材料或者纳米材料再加工生产的产品；使用先进材料或者纳米材料生产的产品；生产耐火材料或者隔热材料等。

以上信息以泰国属地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三、后续事项及风险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业务发展需要，但仍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存在项目的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等风险。

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荣泰电工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4-056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路36号南塔16层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6
普通股股东人数	5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39,073,71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39,073,71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0.137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0.137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久振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金立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赵新安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凌青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8,990,531	99.9402	81,129	0.0583	2,051	0.0015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532,185	99.0345	81,129	0.9417	2,051	0.023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正均、詹雅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88225　证券简称：亚信安全　公告编号：2024-070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1、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信安全”）于2024年9月7日披露的《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称“本次交易报告书（修订稿）”）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有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次交易报告书（修订稿）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二、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亚信安全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天津亚信津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信津安”）、亚信科技（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信成都”）与联合投资人共同出资，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SKIPPER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的亚信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信科技”）19.236%或20.316%的股份，同时通过表决权委托的方式取得田渊宁及其控制的Info Addition Capital Limited Partnership、Pacific Info Limited、CBC Partners II L.P.在紧随前述股份收购交割后合计持有的亚信科技9.572%至9.605%的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成为亚信科技的控股股东。在购买亚信科技19.236%的股份的情形下，本次交易后公司将间接控制亚信科技28.808%至28.841%的表决权；在购买亚信科技20.316%的股份的情形下，本次交易后公司将间接控制亚信科技29.888%至29.921%的表决权。

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次交易以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及表决权委托方式进行，不涉及公司发行股份，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更。

三、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2024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4年1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亚信津安、亚信成都、天津科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津南海河智能制造绿色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天津亚信津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签署《联合投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1日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2024年4月8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4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议案》《关于<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4年5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就本次交易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估值机构等中介机构分别出具了相关意见。

2024年6月18日，公司披露了《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并就本次交易由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等中介机构分别出具了相关意见。

2024年6月2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的公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4]第297号），对公司收购亚信科技股权案不予禁止。

公司收到天津市商务局出具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境外投资证第N1200202400151号）。自领取证书之日起2年内，如未从事《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所列境外投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自动失效。

公司收到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天津市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津发改外资许可[2024]71号），同意对“天津亚信信宁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开曼全资子公司AsiaInfo Investment Limited并购AsiaInfo Technologies Limited 20.316%股权项目”予以备案。本通知书有效期2年。

2024年9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本次交易定价暨调整本次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股份购买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4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就本次交易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估值机构等中介机构分别出具了相关意见。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并督促相关方及时披露进展，亦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经有权机关履行相关程序后方可实施，相关程序履行完毕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程序，在尚未发出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之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亚信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3/2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6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23.71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6,493,198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6303%
实际回购金额	10,467.6271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70元/股-17.95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股份公司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83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20日和2024年3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9）。

因公司已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3.83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3.71元/股（含），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3月2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二）截至2024年9月13日，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期限已届满，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6,493,198股，占公司总股本246,857,143股的比例为2.630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7.95元/股，最低价为11.7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04,676,271.2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回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部分超募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3月20日，公司首次披露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4,011,237	50.24	120,408,381	48.78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2,845,906	49.76	126,448,762	51.22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00	6,493,198	2.6303
股份总数	246,857,143	100.00	246,857,143	100.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6,493,198股，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作调整，则本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实行。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未注销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83　证券简称：老百姓　公告编号：2024-060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18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长沙市开福区青竹湖路808号老百姓15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2,106,8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892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经过半数的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谢嘉祺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董事长谢子龙先生因被留置，缺席本次会议。董事刘晓恩先生因工作原因，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冯诗倪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1,842,143	99.9341	152,336	0.0378	112,358	0.0281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1,843,683	99.9345	149,386	0.0371	113,768	0.0284

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1,805,283	99.9250	154,136	0.0383	147,418	0.0367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1,699,235	98.7948	152,336	0.6935	112,358	0.5117
2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21,700,775	98.8018	149,386	0.6801	113,768	0.518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娟、黄青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老百姓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4-100
债券代码：113600　债券简称：新星转债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4年9月18日在深圳市光明区高新产业园区汇业路6号新星公司红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周志先生主持，全体持有人出席本次会议，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为16,239,442.12份，占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100%。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规定，同意设立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机构，对员工持股计划负责，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根据相关规定管理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并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16,239,442.12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规定，同意选举周志先生、邢建强先生、周四海先生为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上述委员任期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一致。

周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除上述情况外，上述人员与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1,367,607.76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70%；反对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回避表决4,871,834.36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30%。

同日，经管理委员会审议，选举邢建强先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一致。

3、审议通过《关于授权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规定，同意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执行持有人会议的决议；
（2）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决定股票的过户和出售、领取股票分红等事项）；
（3）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本计划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该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的出席权、提案权以及参加公司现金分红、债券